

健康與體育護照(原體適能護照)施測 家長同意書

本校依據教育部學生健康與體育護照，將進行的施測項目、目的如下：

1. 身體質量指數[利用身高、體重之比率來推估個人之身體組成]
2. 800(女)/ 1600(男)公尺跑走[測量心肺功能或有氧適能]
3. 坐姿體前彎[測驗柔軟度，評估後腿與下背關節可動範圍肌肉、肌腱與韌帶等組織之韌性或伸展度]
4.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[評估身體腹肌之肌力與肌耐力]
5. 立定跳遠[測驗瞬發力]

請依醫師囑咐來審慎評估孩子是否能參加施測，並繳交醫生診斷書。

復興國中學務處

----- 健康與體育護照施測 家長同意書 回條 -----

健康與體育護照(原體適能護照)施測 家長同意書 回條

_____班_____號 學生姓名：_____

本人已詳閱說明，並「同意」孩子參加下列健康與體育護照施測之項目(請勾選)，共計_____項，並且 已繳交醫生診斷書。

施測項目	同意	不同意
1. 身體質量指數		
2. 800(女)/ 1600(男)公尺跑走		
3. 坐姿體前彎		
4.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		
5. 立定跳遠		

本人「不同意」孩子參加健康與體育護照施測。

此致

復興國中

家長簽名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